

# 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贵池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暨整村授信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贵政办秘〔2021〕1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贵池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暨整村授信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1年4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贵池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暨整村 授信实施方案（试行）

为纵深推进农村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普惠金融覆盖率，完善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发挥农村信贷支撑作用，推动整村授信工作，切实助力乡村振兴，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密结合贵池农业农村基本情况，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调动更多金融资源向农村集聚，为建设现代化首善之区美好农村提供坚强金融保障。

## 二、工作目标

按照“选点先行，稳妥推进”的原则，面向全区符合条件的农村经济组织和居民，集中开展评级授信工作，2021年实现整村授信全区行政村全覆盖、授信额度达20亿元。

## 三、实施步骤

（一）宣传动员。由区金融办牵头，承办银行与有关镇街道具体组织，充分发动广大党员群众参与，分层开展政策宣传，营造整村授信浓厚氛围。4月底前，召开全区动员大会，并由区金融办牵头，承办银行具体组织，举办镇村两级业务培训班。

（二）评级授信。由区金融办牵头，数据资源等部门及属地镇街道配合，承办银行具体组织开展信息采集归集、评级授信。6月底前，

完成 50%的行政村的评级授信，9 月底前，完成 90%的行政村的评级授信，12 月底前，完成全区所有行政村的评级授信。

（三）结果运用。由承办银行牵头，各有关镇街道参与，组织开展集中签约活动，提升整村授信实际效果和影响力、知名度；承办银行要创新配套金融产品予以支撑，同时充分发挥线上服务快捷、便利优势，为农村居民提供切实便利。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整村授信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农村的重要金融支撑，是抓好“十四五”开局农村金融工作的重要抓手，要坚决克服“等一等、看一看”的思想，迅速行动，要加强部门联动，发扬“三牛”精神，要抓紧抓实基础工作，切实把农村金融建设好。

（二）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成立贵池区整村授信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区长任组长，区金融办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区数据资源等有关部门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统筹推进全区整村授信体系建设、调度考核、监督管理工作。各有关镇街道要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 1 名分管负责同志负责整村授信工作，具体抓好政策宣传和域内工作协调。区金融办要指导各承办银行明确 1 名分管负责同志具体组织实施，并在镇街道设置金融工作联络员，负责与属地镇街道的联络工作。

（三）强化工作联动。区公安、农业农村、自然资源规划、林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保等部门要及时开展人口、土地确权登记、宅基地、林权、社保、医保等数据归集，区数据资源局要做好数据整合工作。各镇街道要迅速启动，加强工作部署调度，及时帮助承办银行

推进基层基础工作。区金融办要引导承办银行严格树立践行服务乡村振兴、服务三农基本宗旨，发扬诚信、扎实、高效、热情工作作风，注重在整村授信中面向群众开展金融宣传、金融服务，对符合授信条件的做到应授尽授，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四）严格监督考核。建立信息报送机制，各镇街道和承办银行每月10日前向区金融办报送工作动态，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建立调度考核机制，将整村授信工作纳入综合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及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考核，区整村授信工作领导小组每月对工作开展情况予以调度通报。

抄送：区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察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